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lavors and Fragrances Company Limited 中國香精香料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8)

澄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的澄清公告(「該公告」)。除另有訂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該公告的中文版本出現植字錯誤。該公告乃承董事會命而作出,而於該公告中文版本王明凡先生的職銜應為「董事」而非「主席」。該公告英文版本則無出現此植字錯誤。

董事會確認上述澄清不影響該公告所載的其他資料。

承董事會命

China Flavors and Fragrances Company Limited 中國香精香料有限公司

董事 王明凡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王明均先生、王明凡先生、李慶龍先生及錢 武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王明優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偉 民先生、吳冠雲先生及周小雄先生。